

中央選舉委員會第三一三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九十二年元月十五日下午三時卅分

地 點：台北市徐州路五號十樓會議室

出席委員：黃主任委員石城

鄭委員勝助

廖委員義男（請假）

王委員清峰

紀委員鎮南

許委員陽明（請假）

許委員宗力（請假）

黃委員福田

許委員應深（請假）

陳委員銘祥

賴委員浩敏

黃委員崑虎

吳委員豐山

陳委員定南（請假）

廖委員學興

李委員祖源（請假）

黃委員昭元（請假）

李委員炳南（請假）

張委員政雄

許顧問桂霖

列席人員：陳召集人敏卿

林顧問中森

簡顧問太郎

蔡秘書長麗雪（公出）

鄧副秘書長天祐

余組長明賢

賴組長錦玳

蔡代主任穎哲

柯主任光源（請假）

王主任惠珠（任守道代）

李主任星辰（方長偉代）

謝總幹事嘉梁（黃德旺代）

陳總幹事鏡泉

王代總幹事西崇

李代總幹事海鈺

主席：黃主任委員石城

紀錄：蔡穎哲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第三一二二次會議紀錄

決定：紀錄確定。

二、第三一二二次會議決定事項執行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決定：准予備查。

三、各組室報告

第一組

1 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辦理公職人員重行選舉或補選情形統計，報請 公鑒。

決定：洽悉。

2 台北市第九屆里長選舉選舉概況，報請 公鑒。

決定：洽悉。

乙、討論事項

第一案：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不予以公開。

提案單位：人事室

第二案：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不予以公開。

提案單位：人事室

第三案：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不予以公開。

提案單位：人事室

第四案：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不予以公開。

提案單位：人事室

第五案：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不予以公開。

提案單位：人事室

第六案：謹擬具「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有效與無效之認定圖例修正草案」乙種，
敬請核議。

提案單位：法制組

決議：本案前經本會邀集司法審檢人員及所屬選舉委員會徵詢意見，大多數與會機關均認為應俟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五十三條及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六十二條有關無效票列舉事由，增列圈選於圈選欄外為無效票之規定後，始行修改認定圖例為宜。

丙、臨時動議

討論事項

案由：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不予公開。

提案單位：人事室

散會：十六時五十分。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十五日

中央選舉委員會第三一三次會議議程

敬請攜帶
議程出席

中央選舉委員會第三一三次會議議程目錄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第三十二次會議紀錄

一、宣讀第三一二二次會議紀錄 · · · · · 第一頁
二、第三一二二次會議決定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 · · · · 第六頁

三、各組室報告

第一組

1 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辦理公職人員重行

選舉或補選情形統計，報請公鑒。 · · · · · · · · 第九頁

2 台北市第九屆里長選舉選舉概況，報請
公鑒。 · · · · 第一三一頁

乙、討論事項

第一案：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不予公開。 · · · · 第一四頁

第二案：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不予以公開。 · · · · 第二一頁

第三案：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不予以公開。 · · · 第二七頁

第四案：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不予以公開。 · · · · 第三三百

第五案：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不予以公開。 · · · · 第三八頁

第六案：謹擬具「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有效與無效之認定圖例修正草案」乙種，敬請 核議。 · · · · · · · · · ·

第四三頁

中央選舉委員會第二一三次會議議程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第三一二二次會議紀錄。

決定：

二、第三一二二次會議決定事項執行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第三一二二次會議決定事項執行情形報告表

決 定 事 項 執 行 情 形

項 執 行 情 形

形

辦 理 單 位

乙、討論事項
第一案：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
法相關規定，不予以公開。

人 事 室

人 事 室

第三案：爲審定台北市第九屆、高

雄市第六屆市議員暨台北市、高雄市第三屆市長

審定通過之當選人名單，業於九十一

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公告。

第一組

選舉當選人名單，敬請核議。

決議：審定通過，依法於本（九

十一年）年十二月十三日

第四案：擬具台北市第九屆、高

雄市第六屆市議會議員暨台北市、高雄市第三屆市長選舉當選人名單公

告（稿）乙種，敬請核

議。

決議：通過，於本（九十一）年十二月十三日發布，函知內政部、直轄市議會、市政府、市選舉委員會，並陳報行政院備查。

本案業於九十年十二月十三日發布當選人名單公告，函知內政部、直轄市議會、市政府、市選舉委員會，並陳報行政院備查。

第一組

丙、臨時動議

討論事項
案由：謹擬具「公職人員選舉選舉

票有效與無效之認定圖例修
正草案「乙種，敬請
決議：留待下一次委員會議討論並

決定：

依照委員會決議辦理。

法制組

三、各組室報告

第一組

1 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辦理公職人員重行選舉或補選情形統計，報請 公鑒。

說明：一、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辦理公職人員重行選舉或補選情形，經統計如次：

(一) 台灣省各縣市：

1 重行選舉村里長七人、補選村里長一四人。

2 重行選舉鎮民代表一人、補選鄉民代表一人。

(二) 高雄市：補選里長一人。

二、檢附台灣省各縣市、高雄市辦理公職人員重行選舉或補選情形統計表各一份。

三、報請 公鑒。

決定：

2 台北市第九屆里長選舉選舉概況，報請 公鑒。

說明：一、台北市第九屆里長選舉於本（九十二）年一月四日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舉行投票，投票率為百分之三七・七三，選出里長四

四九人（其中中國國民黨二六四人，民主進步黨四十人，親民黨二人，新黨一人，無黨籍及未經政黨推薦一四二人）。

二、檢附九十二年台北市第九屆里長選舉概況、當選人政黨佔有比例統計速報表如附件。

三、報請 公鑒。

決定：

乙、討論事項

第一案：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不予公開。

提案單位：人事室

第二案：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不予公開。

提案單位：人事室

第三案：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不予公開。

提案單位：人事室

第四案：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不予公開。

第五案：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不予公開。

提案單位：人事室

提案單位：人事室

第六案：謹擬具「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有效與無效之認定圖例修正草案」乙種，敬請 核議。

提案單位：法 制 組

說明：一、本案前曾提本會第二九五次、第三〇五次至第三〇九次委員會議討論，案經第三〇九次委員會議決議：「因陳委員定南未與會，爰暫不予討論，俟陳委員確定出席時，再行列入委員會議議程討論」。茲因行政院十二月十一日院會關心此事，乃再行提請委員會議核議。
二、檢陳原提案資料一份，請 討論。

中央選舉委員會第三一三二次委員會議議程

臨時動議

討論事項

案由：人事異動案，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不予以公開。

提案單位：人事室

中央選舉委員會第三〇五次會議議程
(討論事項第十案之附件)

附件一 附件二 附件三 附件四 附件一 附件二 附件三 附件四 附件五